

学生申诉的受理流程

学生如对学校作出的退学处理决定存在异议，须自收到退学处理决定书当日起 10 日内，向学校学生申诉处理委员会提交书面申诉材料，逾期未提交申诉的，视为自愿放弃申诉权利，退学程序正常执行。

学生申诉办理流程：

1. 有申诉意愿的学生，须本人如实填写《郑州信息科技职业学院学生申诉处理记录表》；
2. 将填好且完整的申诉记录表、相关佐证材料提交至本人所在校区，完成初审；
3. 校区审核无误后，由校区统一报送至学校学生申诉处理委员会，由委员会统一受理、组织复查并出具处理意见。

2026 年 7 月 14 日

申诉人提出申诉的请求、理由以及对其提出申诉内容的真实性作出的承诺	申诉人签字：年 月 日
学生申诉委员会 复查意见	年 月 日
记录表 送达情况	申诉人签字：年 月 日 送达人签字：年 月 日

注：本表一式两份，学生申诉委员会办公室与申诉人各执一份。